

北京市西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北京市西城区教育委员会 文件

西卫〔2017〕7号

北京市西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北京市西城区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 西城区中小学校卫生防病工作规划 (2016年-2020年)》的通知

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区卫生监督所、区中小学保健所、各中小学校：

儿童青少年时期是人体身心健康和综合素质发展的关键时期。在各级政府领导和社会各界的支持配合下，通过全区各级卫生和教育部门的不懈努力，我区儿童青少年健康水平不断提高，促进学生健康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但近年来的学生体质监测数据显示，学生肥胖、视力不良检出率仍然高居不下，慢性病低龄化问题日趋严重，不健康的行为习惯和生活方式对学

生健康的影响突显，学生体质健康状况仍待提高。为进一步落实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同志在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上的讲话精神，贯彻《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不断提高儿童青少年健康水平和综合素质，根据北京市卫生计生委和北京市教委联合制定的《北京市中小学校卫生防病工作规划（2016年-2020年）》，结合西城区学生健康状况，制定《北京市西城区中小学校卫生防病工作规划（2016年-2020年）》，（以下简称《规划》）。现印发给你们，请各单位认真组织落实，为我区新时期学校卫生防病工作做出贡献。



北京市西城区中小学校卫生防病工作规划

(2016年-2020年)

一、背景

儿童青少年时期是人体身心健康和综合素质发展的关键时期。为全面维护儿童青少年身心健康,提高广大学生综合素质,近年来,北京市各级政府、卫生计生和教育部门先后出台了《中共北京市委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实施意见》、《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教委等部门关于推进中小学生体育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13-2015)的通知》(京政办发〔2013〕34号)和市卫生计生委、市教委先后出台的两个学校卫生防病五年规划,加大了对学校卫生工作的投入,加强了基层学校卫生队伍的建设,着力改善教学和生活环境,落实促进学生身体健康的政策和干预措施,我区青少年健康水平不断提高,促进学生健康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近年来的学生体质监测数据显示,虽然学生肥胖、视力不良增长趋势有所缓解,但检出率仍然较高,慢性病低龄化问题日趋严重,不健康的行为习惯和生活方式对学生健康的影响较大,学生体质健康状况不容乐观,学校卫生防病工作任务仍很艰巨。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汲取我区以往学校卫生防病工作的经验,不断提高儿童青少年健康水平和综合素质,为国家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高素质接班人,特制定本规划。

二、指导思想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关于“优先发展教育、建设人力资源强国”的战略和《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促进学生身心健康、重视生命教育等主题思想；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中发〔2007〕7号），紧紧围绕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同志在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上强调“要重视少年儿童健康，全面加强幼儿园、中小学的卫生与健康工作，加强健康知识宣传力度，提高学生主动防病意识，有针对性地实施贫困地区学生营养餐或营养包行动，保障生长发育”的要求，以培养学生健康能力、提高学生健康水平为目标，通过政府主导、全社会动员、社会资源整合、学校家庭联动等手段，创造有利于学生健康的支持性环境，开展促进学生健康工作。

三、目标

（一）总体目标

通过本规划的实施，不断完善学校卫生防病工作的组织体系、工作网络和保障机制，为学生提供促进健康的环境和卫生服务，指导学生树立健康理念，培养良好的生活习惯和健康行为，促进学生全面健康成长。

（二）具体目标

1. 学校卫生工作目标

（1）中小学校专（兼）职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保健教师，或经培训合格的学校其他在编人员配备达标率达100%；

(2) 中小學生健康體檢覆蓋率達 100%，學生健康檔案建檔率達 100%，體檢結果反饋率達 100%；蛔蟲監測每兩年一次，監測點完成率達 100%；

(3) 開展視力不良防控工作學校覆蓋率達 100%，實施視力不良警示工作學校覆蓋率達 100%，實施視力不良分類管理學校覆蓋率達 100%；

(4) 開展肥胖和營養不良防控工作，學校覆蓋率達 100%；對超重和肥胖學生進行分類管理，學校覆蓋率達 100%；加強中小學校食堂規範化管理，到 2020 年，全區實施中小學校食堂規範化管理的學校達到 100%。

(5) 學生恒牙齲齒充填率達到 70%，8 歲學生窩溝封閉覆蓋率達到 70%；

(6) 符合《中小學校傳染病預防控制工作管理方案》規範化管理要求的學校達 100%，中小學校傳染病疫情報告及時率達 100%；

(7) 成年期疾病高危學生建檔率達 100%，實施學生成年期疾病早期干預策略學校覆蓋率達 80%；

(8) 開展體育衛生監督的學校覆蓋率達 100%；其中開展體育課運動負荷監測與評價工作的學校覆蓋率 2016 年底達 10%-20%，2017 年底達到 100%；

(9) 開展學校教學環境衛生監測每年覆蓋不低於 50% 的學校，兩年覆蓋 100%；到 2020 年，學校教學環境衛生各項指標持續改善，教室照明、二氧化碳濃度合格率達到 90%，課桌椅符合率達 80%；

(10) 对学校的传染病防控、教学环境和生活饮用水等各项工作卫生监督管理每学期不低于一次,年监督覆盖率达100%;开展学校卫生监督综合评价年覆盖率不低于20%,5年覆盖率达到100%;

(11) 青少年健康危险行为监测每两年一次,学校人群烟草监测每两年一次,中小学生营养与饮食行为状况监测每两年一次,点校完成率达100%。

2. 健康及疾病控制目标

(1) 以2015-2016学年度学生视力不良检出率为基线,控制学生视力不良检出率的上升趋势;

(2) 以2015-2016学年度学生肥胖检出率为基线,控制学生肥胖检出率的上升趋势;

(3) 以2015-2016年学生营养不良检出率为基线,学生营养不良检出率呈下降趋势;

(4) 以2015-2016年学生恒牙龋齿检出率为基线,学生恒牙龋齿检出率呈下降趋势;12岁年龄组恒牙龋均控制在1.0以下;15岁年龄组牙周健康人数百分比达到50%以上;

(5) 学生缺铁性贫血检出率继续控制在5%以下;

(6) 学生沙眼和蛔虫检出率均分别控制在1%以下;

(7) 预防和控制学校重点传染病的暴发。

四、主要措施

(一) 完善学生健康及危险因素监测体系

进一步加强学生健康监测工作,完善学生生长发育与体质健康、常见病、传染病及健康相关危险因素等学校卫生监测体

系建设，结合现有资源逐步建立学生慢性病监测网络，及时掌握辖区学生生长发育变化规律、体质与健康状况及其影响因素水平。

完善中小学生学习健康档案，以学校为单位按个体、班级、健康体检结果异常学生逐一建立健康档案，并实施追踪管理，全面实现学生健康及相关信息的网络化。

逐步建立健全卫生与教育、学校与学生和家长的电子信息反馈机制，形成涵盖卫生、教育、学校、家庭的全方位的学生健康管理及促进网络，推动以学校为管理平台的学生家庭健康管理工作的。

（二）深入开展学生视力保护工作

区卫生计生委、教委要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卫办妇幼发〔2016〕43号）的文件精神，牵头检查评估学校防近工作开展情况，并有针对性的进行指导，督促整改，覆盖率达100%。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中小学卫生中小学保健所对辖区学校近视防控工作开展培训，覆盖率达100%。卫生监督所依据教学环境卫生监测结果依法开展学校教学环境卫生监督，督促学校改善教学环境。学校根据相关部门提出的意见及时整改落实。做好视力不良警示与分级管理工作。按照《儿童眼及视力保健技术规范》和《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的要求，做好视力检查工作；并依据历年学生体检视力检查结果，学校卫生防病工作领导小组要对学校、年级和班级视力不良防控工作分级警示，要及时向区卫生计生委、教委通报分级结果并督促改进，做到早发现、早干预。

各中小学校要按照《中小学学生近视眼防控工作方案》的要求，建立视力定期监测制度，定期检查视力。各学校全面加强学生视力保护工作。校级领导主管学生近视防控工作，明确相关部门工作职责，将视力不良防控工作落实到每个教职员工，并将各班、各部门防控措施的落实情况和防控效果纳入对教职员工年度工作的考核。将学生近视防控工作纳入学校年度工作计划、年终检查和总结。学校要利用多种形式普及防近知识和技能，提高学生自我管理意识和能力。

（三）全面实施学生营养综合干预

各学校将科学运动和平衡膳食教育作为素质教育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逐步融入中小学日常教学管理中，促进儿童青少年从小养成健康的生活方式。结合各种主题活动，对中小學生进行饮食教育，引导他们养成良好的饮食习惯。卫生计生委、教委要加强学校供餐的营养指导，实施食堂规范化管理，通过学生膳食干预，改善学生的肥胖、营养不良、贫血等状况。

把增强学生体质作为学校教育的目标之一，全面开展学校体育卫生监督工作，逐步推进体育课运动负荷监测与评价，确保学校体育锻炼科学有效。

全面开展学生肥胖分类管理工作，对于超重、肥胖学生，学校要有组织、有计划的开展日常健康监测，有针对性的组织饮食和运动干预，改善其营养状况。

（四）加强口腔保健工作

区卫生计生委、教委充分利用辖区内医疗卫生资源，为学生口腔疾病防治提供优质便利的服务，形成防治结合，社会与家庭共同参与的口腔防治模式。

继续做好 7-9 岁和 12-14 岁适龄学生的第一、二恒磨牙窝沟封闭防龋工作，学校应积极做好窝沟封闭和龋齿治疗的宣传动员工作，并做好结果反馈登记。

（五）加强学校传染病防控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管理

区卫生计生委、教委、疾控中心、社区、学校应加强学校传染病防控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管理工作，完善学校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监督、监测、预警、报告和应急处理工作；严格按照《DB11/T 1326-2016 中小学校晨午检规范》开展工作，实现传染病防控关口前移；落实学校传染病防控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安全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加强健康教育，预防控制学校传染病疫情暴发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区教委负责对全区中小学校传染病防控工作的行业管理，完善学校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和控制体系，部署落实各项传染病防控措施，加强督导，督促中小学校做好晨午检工作，协助和配合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做好全区教育系统传染病的疫情监测、报告和处理工作。区教委要指定专门机构和人员负责收集辖区中小学校晨午检信息，并及时转本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发现异常及时会商；鼓励有条件的学校每日使用监测系统进行晨午检信息报送。

区卫生计生委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加强学校传染病防控协调和监督执法工作，督促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开展监测工作、

疫情报告和疫情防控工作，组织技术力量对教育系统开展的宣传教育和防控工作给予技术指导。

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负责指导学校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负责辖区内学校疫情分析报告、病例诊治以及流行病学调查和疫情处理工作；协调和指导学校落实密切接触者的管理；指导学校根据疫情变化及时调整和完善预防控制措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要做好辖区晨午检数据收集、上报工作，协同中小学卫生保健所做好本区晨午检数据分析。

（六）开展成年期疾病早期干预

将开展成年期疾病早期干预纳入防病日程。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中小学卫生保健所定期开展青少年健康相关危险行为监测，及时掌握学生成年期疾病相关危险行为的发生、发展状况，有针对性的开展慢病监测与干预，指导学校开展成年期疾病早期干预、健康教育和高危学生管理，重点控制肥胖的发生。

各学校根据每年学生健康体检结果，筛查肥胖、血压偏高和心肺功能异常等相关成年期疾病高危学生，以学校为单位对高危学生统一建档，开展成年期疾病早期监测管理。学校负责将健康体检和日常健康监测结果及时通知家长，督促家长带高危学生到有资质的专业医疗机构进行必要的临床诊疗，校医负责追踪治疗结果并进行登记，完善健康档案。

学校有计划的组织开展成年期疾病早期干预，定期开展成年期疾病早期干预知识普及宣传工作，提高家长和学生对慢性病低龄化趋势和危害的认识，指导家长开展家庭健康管理，培

养学生养成健康的行为习惯和生活方式，降低学生发生慢性病的风险。

（七）加强学校学习与生活环境卫生监督、监测和指导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对辖区学校定期开展教学环境卫生监测，并根据监测结果指导学校全面改善教学环境卫生。监督所对辖区学校的教学和生活环境定期开展卫生监督、检查和抽检，根据监督、检查和检测结果，对学校进行监督指导。卫生监督所、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及时将监督、监测、检查结果通报区教委、卫生计生委，教委要督促学校全面改善教学、生活环境。

各学校应加强日常管理，建立并完善教学环境的日常检查制度，并将教学环境卫生的管理纳入学校卫生工作计划，组织实施，明确职责，责任到人。每学期开展教学环境专项检查，重点检查教室照明、课桌椅、黑板、采暖降温设备设施状况和通风换气制度落实情况；学校在配备、更换课桌椅和照明等设施改造时应向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获取技术指导，以确保学校教学环境符合相关国家标准。定期开展生活饮用水、公共卫生设施（如厕所）等专项检查，每学期进行饮用水卫生检测，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饮用水以及公共卫生设施安全。

（八）全面开展学校控烟行动

依据《北京市控制吸烟条例》，全面开展学校控烟工作，中小学校全面禁烟。中小学校校园内主要区域应设置醒目的禁烟标志，校园内不得张贴或设置烟草广告和变相烟草广告，并禁止出售烟草制品。

中小学校将控烟宣传教育纳入学校健康教育计划，向师生传授烟草危害、不尝试吸烟、劝阻他人吸烟、拒绝吸二手烟等控烟核心知识和技能。充分利用每年的“世界无烟日”，集中开展控烟主题宣传活动，强化学生的控烟知识、态度和行为，促进学生养成良好的文明行为和习惯。教师在学校应以身作则，不在学生面前吸烟，发现学生吸烟，及时劝阻和教育，并带头戒烟，摒弃不健康行为。

（九）加强学校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推进家庭健康管理
区卫生计生委、教委、各中小学校应进一步提高对学校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的认识，建立健全由区卫生计生委、教委领导，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监督所、中小学卫生保健所、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相关社会团体、学校卫生室及相关部门共同参与的学校健康教育工作网络，通过全面开展“专家进校园健康大讲堂”、学校卫生标准普及、中小学生学习健康月宣传、主题健康日宣传等活动，向学生、家长和教职员工传播健康知识和技能，提高健康素养。

各学校应建立对教职员工的健康教育和健康传播技能的培训制度，在提高教师健康素养和自身健康管理能力的同时，增强教职员工健康教育与健康宣传能力。各学校要深化健康教育工作，根据教育部《中小学健康教育指导纲要》，将健康教育内容融入到日常教学活动和生活中，科学指导学生养成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通过课堂教学、专题教育和专题讲座向学生传授预防艾滋病知识和技能。

各学校积极创建健康促进学校，调动一切有利于促进广大师生健康发展的社会资源，改善学校的物质和社会环境，贯彻落实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各项学校卫生标准，努力给学生创造健康的学习环境和活动场所，最大限度地提高广大师生的健康水平。

全面推进家庭健康管理，强化家庭责任，推进家校联动的学生防病机制。以学校为平台对家长进行健康知识宣传教育，明确家庭健康责任，并督促学生完成健康作业，通过家庭健康管理，督促家长配合学校共同管理学生健康，帮助学生树立健康自我管理意识，建立健康生活方式。

五、保障措施

(一) 组织保障

1. 组织网络

区卫生计生委、教委、监督所、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中小学卫生保健所成立区学校卫生防病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北京市西城区学校卫生防病工作，负责组织管理辖区学校卫生工作，制定年度实施计划，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的开展，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实施。

学校应建立由校长任组长，多部门参与的学校卫生防病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的卫生防病工作，制定并落实学校卫生防病工作计划。

2. 部门职责

教育部门

教委负责学校卫生工作的行政管理，将学校卫生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作为考评学校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教委要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完善校医室设备及药品配备，落实校医配备及编制需求；全面实施校医和保健教师岗前培训制度；规范学生健康体检、常见病防治、传染病防控等各项工作制度。

各学校建立学校卫生防病工作责任制，落实各项防病措施并将责任分解到部门、落实到人。学校应建立学生健康管理制度，组织本校学生健康体检和学校卫生监测工作、开展健康教育、学生常见病防控、学校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和应急处置工作。支持校医、保健教师等有关人员参加学校卫生工作相关知识培训。

中小学卫生保健所负责调查研究本地区中小學生体质健康状况，开展中小學生常见疾病的预防与矫治，开展中小学卫生技术人员的技术培训和业务指导。

卫生计生部门

卫生计生委负责对学校卫生工作的监督指导，将学校卫生与学生防病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并作为考核学校防病工作的重要内容。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负责组织开展学校卫生监测，掌握学生生长发育、健康状况及其相关健康危险因素发生情况，掌握学生常见病、传染病流行状况；制定学生常见病、传染病的防治方案和年度工作计划；开展科学研究，探索适宜防病技术；协助卫生计生委、教委开展辖区内中小學校卫生技术人员的技术培训，指导学校开展防病工作。

卫生监督所对学校内影响学生健康的学习、生活卫生环境和传染病防治工作实施卫生监督。

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要为辖区学校提供卫生防病工作技术指导，配合学校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工作，普及健康知识；配合卫生监督所开展学校卫生监督工作。

（二）政策保障

区卫生计生委、教委要积极组织辖区相关部门依据本规划制定实施方案，完善工作制度，落实各项防病措施，完成指标要求。各学校根据本学校的实际情况制定实施方案，并落实到年度工作计划中。

（三）经费保障

卫生计生委、教委要积极协调财政部门，保证学校卫生防病工作必需经费，确保学生健康体检、体质健康及影响因素监测、教学与生活环 境改造、学生常见病与传染病防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等工作的顺利开展。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中小学卫生保健所、卫生监督所和相关医疗机构应依据工作任务，将学校卫生防病经费纳入财政专项予以保证。

学校要切实保证学校卫生防病工作经费。

（四）队伍建设

区教委要积极协调有关部门，落实学校卫生队伍建设的有关人事政策，加快基层学校卫生人员配备，各学校按照《学校卫生工作条例》要求配齐校医或保健教师。规范岗前培训，考核合格上岗制度，定期开展校医、保健教师岗位培训、新理论

新技术培训、技术练兵和经验交流，全面提高基层学校卫生专业人员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稳定队伍。

卫生计生委积极协助教育部门对校医、保健教师进行业务培训。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要加强学校卫生科室建设，增加人员配备，充实学校卫生专业队伍。卫生监督所要加强学校卫生监督队伍的建设，设立专门的科所、配备专职学校卫生监督员。中小学卫生保健所要加强人员队伍建设，按职责任务配齐各类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五）技术保障

针对学生的主要健康问题，区卫生计生委、教委组织专业机构开展科学研究，重点加强学校卫生防病适宜技术的应用性研究，依靠科技进步促进学校卫生工作的整体发展，促进学生身心健康。

为有效落实本规划，由区卫生计生委、教委组织专家编制《北京市西城区中小学校卫生防病工作规划（2016-2020）技术规范》。区、学校卫生防病工作领导小组要做好区、学校规划及规范的培训。

（六）监督检查

教委、卫生计生委依据每年组织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监督所、中小学卫生保健所以及相关机构对辖区内学校卫生防病工作进行全面视导，对于视导中发现的问题指导学校进行有效整改，视导覆盖率达到100%，整改合格率达100%。

根据年度学校卫生工作计划和防病工作需要，教委、卫生计生委应不定期开展专项督导检查，并把学生健康状况纳入到教育督导工作指标中，对各学校在学校卫生防病工作中取得优异成绩、做出突出贡献的先进集体和个人给予表扬。

六、考核与评估

北京市西城区学校卫生防病工作领导小组每年利用视导、专项检查等途径，结合学生健康及危险因素监测结果对各学校卫生防病工作进行考核，并在2020年组织终期考评。终期考核评价方案由区学校卫生防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并组织实施。

各学校卫生防病领导小组围绕规划目标，重点检查各项防病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防病效果。年度防病工作计划应在考核评估结果的基础上进行调整。

- 附件：
1. 北京市西城区中小学生视力不良防治工作方案
 2. 北京市西城区中小学生肥胖与营养不良防治工作方案
 3. 北京市西城区中小学生龋病与牙周疾病防治工作方案
 4. 北京市西城区中小学生贫血防治工作方案
 5. 西城区中小学生沙眼和蛔虫防治工作方案
 6. 北京市西城区中小学校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方案

7. 西城区中小生成年期疾病早期干预工作方案
8. 北京市西城区青少年健康相关危险行为监测工作方案
9. 北京市西城区学校控烟工作方案
10. 北京市西城区中小学校教学与生活环境卫生管理工作方案

附件 1

北京市西城区中小学生视力不良防治工作方案

1.1 依据

为落实卫计委、教育部《关于加强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卫办妇幼发〔2016〕43号）文件精神，依据北京市卫计委、北京市教委《北京市中小学校卫生防病工作规划（2016-2020年）》要求，参考教育部《中小学生近视眼防控工作方案》，制定此方案。

1.2 目标

以区为单位，以 2015-2016 学年度学生健康监测资料为基线，控制学生视力不良的上升趋势。

以学校为单位，开展视力不良防控工作学校覆盖率达 100%，视力不良警示与分级管理工作覆盖率达 100%。

1.3 策略与措施

1.3.1 策略

政府部门牵头，动员学校及全社会力量，建立医疗卫生机构、学校、家庭、社区联动的视力保护综合防控机制。以学校为平台，全方位开展学生视力保护工作，规范学校日常管理，积极推动家庭管理和学生自我管理。

1.3.2 措施

1.3.2.1 加强制度建设，强化日常管理

（1）加强业务管理与人才培养。区卫生计生委、教委牵头检查评估学校防近工作开展情况，并有针对性地进行指导，督促整改，每年指导覆盖率达 100%，整改措施落实率达 100%。区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中小学卫生保健机构对学校近视防控工作开展培训，覆盖率达100%。区卫生监督所依据教学环境的监测结果依法开展学校教学环境卫生监督，督促学校改善教学环境。加强儿童青少年视力保护科学研究，为近视防控提供科学有效的技术方法。教育部门要在卫生计生部门的指导下，定期组织对分管领导、校长、班主任、校医（保健老师）、家长进行培训，增强责任意识，传授近视防控方法，提高校内眼保健服务水平。

（2）做好视力不良警示和分级管理工作。依据北京市历年学生健康体检视力检查结果，区、学校二级学校卫生防病工作领导小组对学校、年级和班级视力不良防控工作分级警示，并向教委、卫生计生委通报分级结果。对视力不良检出率增长幅度达到Ⅱ级及以上级别的学校，组织专家进行现场调研，查摆问题，并指导、督促改进。对于增长幅度较大的班级，校长要组织各部门负责人进行专题调研，分析原因，及时改进。

（3）各学校全面加强学生视力保护工作。校级领导主管学生近视防控工作，依据教育部印发的《中小学学生近视眼防控工作岗位职责》明确相关部门工作职责，将学生近视防控工作纳入学校年度工作计划，并在年终对学生近视防控措施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和总结。学校应利用例会、教师培训等途径向全体教职员工传播防近知识和技能，普及相关法规、标准、制度和措施，指导、教育和培养学生养成正确用眼卫生习惯。完善考核评估机制，逐步将学生视力保护工作履行情况作为教师考核内容之一。

1.3.2.2 规范近视防控工作，促进有效措施的落实

(1) 各学校每学期至少开展一次视力检查，认真分析视力不良检出率、新发率、恢复率等各指标变化情况，并以检测数据为依据，评价、完善学校的视力不良防控工作。学校应及时将每次视力检查结果反馈给家长，督促家长带孩子到有资质的专业医疗机构做进一步检查。

(2) 做好视力分级管理工作。各学校依据学生视力检查结果，建立学生视力档案，针对不同人群采取有针对性的预防控制措施。根据《西城区中小学生视力不良分级警示工作方案》要求，明确学校的重点干预年级、重点干预班级，加强对远视力为 5.0 者的管理，增加视力检查频率，每月检查一次，督促学生改进用眼卫生习惯和用眼环境，缓解视疲劳。

(3) 学校按照学校卫生相关标准的要求，实施教学环境定期监测和维护。努力改善教室的采光照明条件，定期粉刷墙壁，检修照明设备，保证在自然光线不足的情况下，及时补充照明；维护黑板和电子教学设备，符合相关卫生标准要求，减少学生视觉疲劳；配齐符合卫生标准的课桌椅，保证课桌椅布局摆放合理，定期轮换学生座位，每学期初，根据学生身高调整课桌椅的高度。

(4) 学校要依据教育过程卫生的要求，按照动静结合、视近与视远交替的原则安排好课程与作息时间表。落实每天眼保健操不少于两次，小学加做一次爱眼体操；保证学生课间午间休息时间，督促学生课间午间休息到教室外活动或远眺，放松双眼，缓解眼睛疲劳。落实学生每天一小时以上的在校户外活动时间，保证体育课时间，提高体育课质量，采取多种形式广泛

开展户外活动。

(5)教师应注意在教学过程中指导学生养成良好的用眼习惯，保持正确的读写姿势。上课不拖堂，不占用课间、眼操、课间操和体育课时间。书写板书和制作多媒体教学课件保证字体大小适当、清晰可辨，合理使用多媒体教学，保证多媒体教学时的良好视觉环境。引导学生学习过程中合理利用自然光线和照明，教育学生不在强光和昏暗的光线下读书、减少读屏时间，纠正其过度用眼和不良用眼行为。

1.3.2.3 开展健康宣教、促进学生自我管理和家庭健康管理

(1)学校利用健康教育课、广播、板报、海报、讲座等形式普及防近知识和技能，提高学生自我管理意识和能力。还要充分发挥电视、网络、广播、报纸等各类媒体的作用，进行广泛的宣传。每年围绕“6月6日—全国爱眼日”、新学期开学等时机开展主题宣传，举办“保护视力宣传周”活动，广泛开展保护视力的宣传教育。

(2)学校应利用家长会、家长学校、微信平台、新媒体等途径，动员社区卫生资源，对家长开展防近知识和技能培训和宣传，重点传播不同生长发育时期眼球发育的特点、近视眼的发生原因、近视眼的危害、家庭的责任和家庭预防措施、家庭视觉环境的管理、近视眼矫治等方面的知识和技能，强化家庭防近的责任，推进家庭健康管理。

(3)家校联合培养学生正确的读写姿势，合理作息，加强对学生视屏时间（包括电视、电脑、手机、电子产品等）的监管。以健康作业的形式，指导学生在家合理安排学习和休息时

间，每天进行户外活动、远眺、做眼保健操和家庭护眼按摩操，定期自我监测视力，实施爱眼行为自我管理。重点加强寒假、暑假期间的家庭健康管理，防止假期视力下滑。对视力不良的学生，督促家长到有资质的医疗机构做进一步检查。

附件 2

北京市西城区中小学生肥胖与营养不良防治工作方案

2.1 依据

- 2.1.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
- 2.1.2 国务院办公厅《中国食物与营养发展纲要(2014-2020)》、北京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中国食物与营养发展纲要(2014-2020)》有关工作通知
- 2.1.3 最新版《中国居民膳食指南》
- 2.1.4 北京市政府《健康北京人—全民健康促进十年行动规划(2009-2018年)》
- 2.1.5 北京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营”在校园—北京市平衡膳食校园健康促进行动工作方案》

2.2 目标

帮助学生树立科学的健康理念, 指导学生在饮食、运动等方面培养健康生活方式, 控制其营养不良与肥胖的发生。

以各中小学校为单位, 以 2015-2016 学年度学生肥胖检出率为基线, 控制学生肥胖检出率的上升趋势;

以各中小学校为单位, 以 2015-2016 学年度学生营养不良检出率为基线, 学生营养不良检出率呈下降趋势。

2.3 策略与措施

2.3.1 策略

动员社会各界力量加强学生营养不良和肥胖控制工作。采用整体干预与个体干预相结合的策略, 以健康教育、营养改善、

增加体育锻炼为主要群体干预手段，采用多种方式，改变学生的不良饮食行为、运动行为和生活方式，提高学生的自我保健能力；在宣传教育的基础上，对营养不良和肥胖的学生，进行个体行为矫正及膳食指导。

2.3.2 措施

2.3.2.1 群体干预

(1) 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

各学校依据《健康促进学校评定规范》，制定健康相关政策，为师生营造促进健康饮食的支持性环境。将食物营养、科学运动作为素质教育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逐步纳入中小学课程中，加强对教师、家长的营养教育和对学生食堂及学生营养配餐单位的培训与指导，引导学生养成科学的饮食习惯。开展有针对性、丰富营养知识的饮食教育，从儿童青少年时期对学生进行食品及食品安全等方面的教育。把增强学生体质作为学校教育的基本目标之一，加强儿童青少年体育锻炼、增强儿童青少年体质，将体育运动的重要性、方法、习惯养成、锻炼时间、锻炼强度等知识和技能，向师生和家长进行广泛宣传，减少学生的静态行为。

(2) 营养知识与技能普及

各学校结合 5.20 全国学生营养日、国家营养周、营在校园、西城区“我健康 我快乐 我成长”健康节和健康月等契机，利用健康大课堂、专家进校园、板报、广播、短信平台、网络、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和媒介，面向全校学生、教职员工、学校午餐管理人员或食堂炊管人员、家长等，组织开展多种形式营养

教育和营养主题活动，普及营养知识，注重个人技能培养，宣传营养不良和肥胖危害及防控措施。促进儿童青少年从小养成健康的生活方式，改善儿童青少年的营养不良和超重、肥胖状况。

（3）中小学校食堂规范化管理

区卫生计生委、教委以《中国食物与营养发展纲要（2014-2020年）》为指导，继续落实“营”在校园各项工作。有计划地开展食堂规范化管理工作，加强对学校供餐的营养指导，积极建设既有食品安全保障又能促进学生营养健康的学生食堂。每年按照北京市要求的数量，创建和验收学校健康食堂。

各学校实施食堂规范化管理；提供平衡膳食是预防和控制学生肥胖和营养不良的重要手段，也是超重和肥胖学生分级管理工作重要内容。学校应建立相应的工作体系和工作制度，落实《“营”在校园—北京市平衡膳食校园健康促进行动方案》。根据《北京市中小学生健康膳食指引》确定带量食谱，指导学生餐营养分析与评价，开展减盐限油工作，通过合理的配餐与烹调加工，为学生制作和提供营养平衡膳食，对不同营养状况的学生的午餐摄入量以及就餐情况予以关注，培养学生建立健康生活方式。发挥专兼职校园营养师作用，承担起对本校学生的饮食教育工作，预防和控制学生肥胖和营养不良。

（4）加强学校体育工作，增强学生体质

各学校全面落实《学校体育工作条例》、《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完善学校体育工作规章制度，加强体育、卫生设施和师资队伍的建设。充分保证学校体育课和学生体育活动，确保学生

在学校每天锻炼 1 小时的时间，广泛开展青少年体育活动和竞赛。根据学生的年龄、性别和体质状况，积极探索适应青少年特点的体育教学与活动形式，改善学生的身体形态和机能，提高运动能力，提升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注重发展学生的体育运动兴趣和特长，使每个学生都能掌握两项以上体育运动技能。

(5) 开展体育课卫生监督，指导课外体育锻炼

为保证中小学生学习科学有效的上好体育课，达到锻炼的目的，切实增强学生的体能，西城区建立中小学校体育课运动负荷监测与评价工作体系，逐步开展中小学校体育课运动负荷监测与评价工作，保证工作的规范性和持续性。每年定期组织学校开展体育课运动负荷监测与评价培训，逐步提高辖区及学校体育课运动负荷监测与评价工作管理水平，以及学校卫生工作人员中小学校体育课运动负荷监测与评价技能。对学校按比例开展现场质控、督导和抽样监测。

学校根据辖区制定的体育课运动负荷监测与评价工作方案，完成校内体育课运动负荷日常监测与评价工作。每学年对每个监测年级至少监测一节课，并逐年覆盖到校内所有体育教师。

(6) 监测

西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中小学保健所、有关医院结合学生体检，每学年对学生进行一次免费的身高、体重、肺活量检查，评价学生营养状况，掌握学生营养状况及动态，并给予有针对性的健康指导，提出预防和治疗建议。

学校在西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中小学卫生保健所的指导下，建立学生健康档案，并把评价结果和指导意见及时反馈

给家长，督促学生和家长有针对性的开展体育锻炼和营养干预，并做好肥胖、营养不良学生的追踪登记。

西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利用健康危险行为监测、营养调查与健康监测、“北京市平衡膳食校园行动中小学生营养监测”结果，了解学生运动和饮食行为的动态变化，为制定相关营养改善和体育锻炼政策提供依据。

（7）家庭健康管理

加强学校和家庭沟通与合作，在家长中倡导健康第一的理念，树立正确的教育观、成才观，注重培养学生良好的体育锻炼习惯、饮食卫生习惯和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鼓励家长和孩子共同参加体育锻炼。利用家长会、专家进校园、网络等方式向家长普及健康知识技能，指导家长（尤其在假期）对学生开展健康管理，每周监测体重并进行营养状况评价，对于体重增长过快的学生，要及时就医，采取干预措施。

2.3.2.2 个体干预

（1）肥胖分级管理

根据《西城区中小学生肥胖分级警示工作方案》，全面开展学生肥胖分级管理工作，对于超重、肥胖学生，学校要有组织、有计划的开展日常健康监测，有针对性的组织饮食和运动干预，改善其营养状况。

（2）健康管理指导

各中小学校依据实际情况，制定个体化干预方案，指导肥胖、营养不良学生开展营养、运动综合管理。对肥胖和营养不良的学生及家长开展健康教育，定期组织开展健康教育课、专

家讲座、宣教活动等。

利用健康日记的形式，指导肥胖、营养不良学生每学期监测一次身高、体重、腰围，记录每日饮食与运动信息，促使学生及其家长及时了解学生健康状况，掌握学生运动及饮食情况，养成关注自身健康的习惯，培养健康的运动及饮食行为，从而达到学生个体行为矫正及指导的目的。

附件 3

北京市西城区中小学生龋病与牙周疾病 防治工作方案

3.1 背景

口腔健康是人类社会文明和科学技术发展的重要标志，口腔健康已经成为评价儿童青少年健康的重要指标和组成部分。近年来，西城区开展了窝沟封闭、口腔宣传教育等多种工作，2014 年西城区指标显示 12 岁年龄组学生恒牙龋病患病率为 28.22%（北京市 27.8%），龋均为 0.50（北京市 0.50），均达到了世界卫生组织确认的最低水平；12 岁年龄组学生龋齿充填率为 58.68%（北京市 38.3%）；8 岁学生窝沟封闭服务覆盖率为 53.8%（北京市 41.3%）；15 岁年龄组牙周健康人数百分比为 40.0%；各项指标均高于北京市整体指标。在 2016-2020 年期间，还需不断加强学生牙病防治和口腔健康教育工作，努力降低学生恒牙龋病患病率，提高学生窝沟封闭服务覆盖率、龋齿充填率和牙周健康人数。

3.2 目标

以《北京市中小学校卫生防病工作规划》为依据，以 2015-2016 学年度学生健康监测资料为基线，西城区中小学校学生口腔健康目标如下：

降低学生恒牙龋齿患病率（患龋人数/检查人数）；12 岁年龄组恒牙龋均控制在 1.0 以下，恒牙龋齿充填率达到 70%以上；

8 岁年龄组窝沟封闭覆盖率达到 70%以上（窝沟封闭覆盖人数应包括牙齿窝沟浅不需要窝沟封闭的人数）；

15 岁年龄组牙周健康人数百分比达到 50%以上（牙周健康率为口腔内所有牙齿牙龈出血记分为 0，牙周袋记分为 0，并且附着丧失记分也为 0 的人占所调查人群总数的百分数。）。

3.3 策略和措施

3.3.1 策略

坚持政府主导，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充分利用社区卫生资源及社会各方面力量广泛参与的原则，继续加强口腔健康教育，不断扩大口腔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内容，为学生提供更多便于实施的服务项目，控制口腔疾病的发生和发展。

3.3.2 措施

3.3.2.1 推广口腔卫生保健服务

区牙防办协助区卫生计生委、区教委制定每年口腔疾病防治工作计划和健康教育要点，加强对全区口腔疾病防治工作的培训、指导和质量控制。

区卫生计生委、教委充分利用社区卫生资源，为学生口腔疾病防治提供优质便利的服务，形成防治结合，社会与家庭共同参与的口腔防治模式。通过开展各类技术培训，推广口腔疾病预防适宜技术，鼓励和支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民营口腔医疗机构，积极参与口腔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承担口腔公共卫生服务职能，积极开展龋齿治疗工作，严格管理，努力提高龋齿充填率，达到 12 岁组儿童龋齿充填率 70%的目标。

3.3.2.2 广泛开展健康教育

在全区中小学校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口腔健康教育活动，普及口腔健康知识。学校在区牙防办、中小学卫生保健机构的

指导下,积极配合并开展学生龋病、牙周疾病的宣传教育工作,每学年举办不少于一次口腔卫生保健知识讲座,使用中华口腔医学会统一配发的规范化 PPT 和教师指导用书,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口腔卫生习惯,保持牙周健康,掌握基本的口腔预防保健知识和自我保健技能。

利用 9 月 20 日全国爱牙日开展爱牙护齿宣传活动。学校可利用社区卫生资源,配合区牙防办开展多种形式的口腔保健宣传活动,如刷牙比赛、知识竞赛、绘画比赛、亲子互动、角色体验、情景剧表演、演讲比赛等。

3.3.2.3 加强健康监测与指导

西城区中小学卫生保健所、区牙防办结合学生体检,每学年对学生进行一次免费的口腔健康检查,共同掌握学生口腔健康状况及动态,并给予学生和家^长有针对性的健康指导,提出预防和治疗建议。学校在区中小学卫生保健所、区牙防办的指导下,依据北京市中小学健康信息管理系统数据平台,建立学生口腔健康档案,并把每学年口腔检查结果和指导意见及时反馈给家^长,督促学生和家^长到医院进行复查和治疗,并做好追踪登记。

3.3.2.4 全面实施窝沟封闭防龋

继续在北京市全面实施“免费窝沟封闭预防龋齿项目”,加强督导检查,确保封闭效果,完善制度建设,以学校为单位统计 8 岁学生窝沟封闭服务覆盖率达到 70%,从而降低学生龋齿患病率。

3.4 培训、检查和评估

组织全区口腔保健人员参加市牙防办及区牙防办每年举办的牙防技术人员培训班，规范防治技术的应用。随机抽取4所学校（2所小学、2所中学），每年开展口腔健康监测，评估西城区牙防工作质量和效果。监测窝沟封闭覆盖率的变化、恒牙龋齿患病率的改变、12岁组儿童（初一年级）恒牙龋均及充填率、15岁年龄组（高一年级）牙周健康情况，同时进行口腔健康教育效果评价。

附件 4

北京市西城区中小学生贫血防治工作方案

4.1 依据

2014~2015 学年度,西城区中小学生贫血检出率为 1.17%。依据《北京市中小学校卫生防病工作规划(2016 年-2020 年)》,巩固学生贫血的防治效果,继续将贫血检出率控制在 5%以下,是“十三五”期间学生贫血防治工作的目标。

4.2 目标

贫血检出率继续控制在 5%以下。

建立贫血学生追踪档案,学生贫血防治和健康教育工作覆盖率达 100%。

4.3 策略与措施

4.3.1 开展健康教育

将贫血防治和平衡膳食相关知识纳入学校健康教育宣传工作计划,针对学生、家长、老师和学校炊管人员进行宣传、指导,提高学校、家庭及社会对学生贫血危害的重视程度,促进学生健康成长。

各学校充分利用健康教育课、广播、板报、讲座、网站等形式普及贫血防治知识,同时利用家长会、家长信、家长学校等形式对家长进行相关知识的培训,提高家庭教育的作用和效果。

4.3.2 坚持定期检测,建立追踪档案

区中小学卫生保健所和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互相配合,完成每学年学生贫血检测,并做好质量控制及反馈工作。

各学校要及时掌握本校学生贫血检出情况，建立健全贫血学生健康档案，并把检测结果和指导意见以家长信、家长通知及健康处方等形式及时反馈给家长，督促学生和家长到医院进行复查和治疗。

4.3.3 加强监督指导

西城区将学生贫血监测、建档与防治管理工作作为学生营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纳入学校卫生督导考评指标，充分利用学校卫生视导、专项督导等形式定期开展学校学生贫血防治工作检查和指导，有针对性地开展指导，覆盖率达100%。

各学校积极推广“学生营养午餐”、健康食堂规范化管理和营在校园健康促进行动，指导学生健康膳食工作。

附件 5

西城区中小學生沙眼和蛔蟲防治工作方案

5.1 依据

依据北京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和北京市教育委员会联合下发的《北京市中小學校衛生防病规划（2016—2020 年）》文件精神。制定本方案。

5.2 目标

西城区到 2020 年中學生的沙眼和蛔蟲检出率均控制在 1% 以下。

5.3 措施

5.3.1 健康教育：将健康教育纳入學校衛生工作计划。

5.3.1.1 健康教育内容：沙眼是一种传染性眼病，沙眼衣原体存在于患者的眼分泌物中，患者的手、毛巾、手帕、洗脸用水和洗脸用具都可以通过分泌物的污染而成为散播沙眼的媒介。因此，要开展对学生、家长的沙眼防治知识宣传，搞好个人和环境卫生，以控制沙眼传播的各个环节。学校采取干预措施改变学生的不卫生行为，培养良好的卫生习惯。

蛔虫病是与卫生习惯密切相关的肠道寄生虫病。要从小养成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饭前便后洗手，不喝生水，生吃瓜果要洗净，勤剪指甲。

5.3.1.2 健康教育形式：充分利用健康讲座、广播，校园网，知识竞赛，文艺活动等形式开展宣传教育，传授防病知识，培养良好的卫生习惯。

5.3.2 改善卫生条件：按照《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的要求，建立和完善学校卫生设施，改善学生住宿条件。加强对校内浴室、宿舍等卫生管理。

5.3.2.1 按班级数量配备流动水洗手设施。保证每个教学班有一个完好的水龙头，用流动水洗手洗脸。

5.3.2.2 为学生提供安全的饮用水。

5.3.2.3 厕所环境卫生要达标。做到无臭，无蝇蛆孳生，粪池要加盖。

5.3.2.4 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在学校和家庭中，都提倡一人一巾一盆，用流动水洗手、洗脸，避免交叉感染。毛巾用后定期晾晒消毒并保持干燥。摒弃用手揉眼的习惯。

5.3.3 监测：

5.3.3.1 沙眼检查：中小学保健所每年一次对辖区内中小學生每学年开展一次沙眼检查。及时掌握学生沙眼感染情况并指导治疗。

5.3.3.2 蛔虫监测：西城区每两年（偶数年）对辖区中小学蛔虫感染情况开展一次监测。监测学校数量为3所中学，3所小学。

5.3.4 治疗：

5.3.4.1 中小学保健所、疾控中心及时将沙眼检查和蛔虫监测的阳性结果通知学校，由学校登记并将体检结果及时通知家长，督促家长带学生去医院进行确诊和治疗，并建立沙眼和蛔虫学生的追踪档案，及时追踪学生医院复查结果和治疗情况。

5.3.4.2 学校应通过家长会、家长信、健康讲座等多种形式，

指导家长改善环境卫生，加强学生个人卫生习惯养成教育，防止预后重复感染。

附件 6

北京市西城区中小学校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方案

6.1 背景

中小學生是傳染病防控的重點人群，傳染病預防控制是學校衛生工作的重要內容之一。做好學校的傳染病防控工作，是保障廣大師生健康、保障正常教學秩序、提升教育質量和維護社會穩定的重要前提。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傳染病防治法》、《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應急條例》及《學校衛生工作條例》等有關法律、法規，《GB 28932—2012 中小學校傳染病預防控制管理規範》、《DB11/T 1326—2016 中小學校晨午檢管理規範》等相關標準，西城區教委、衛生計生委、疾病預防控制中心、衛生監督所、中小學衛生保健所、地段保健科以及各類學校應認真貫徹執行傳染病防治法律、法規、標準，做好學生急、慢性傳染病的預防控制工作。為提升全區學校傳染病預防控制工作的水平，控制學校傳染病的暴發和突發疫情，特制定本方案。

6.2 目標

預防和控制學校傳染病的暴發和突發疫情，全面提升西城區中小學校傳染病預防控制工作的水平；建立並完善覆蓋全區中小學校的傳染病症狀監測體系。

6.3 策略與措施

6.3.1 策略

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傳染病防治法》等有關法律法規，全面推進傳染病防控“四方”責任的落實，依法加強學校傳染病防控工作。

6.3.2 措施

6.3.2.1 强化各部门职责

(1) 西城区卫生计生委

配合西城区教委开展对学校传染病监测与报告工作的督促与检查；加强与教委的沟通，及时通报辖区所属学校传染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

(2) 西城区教委

负责对辖区内所属学校传染病防治工作进行督促与检查；与西城区卫生计生委共同组织开展辖区内学校有关人员传染病防治、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等的监测、报告工作及相关知识的培训；加强与西城区卫计委的沟通，及时通报辖区内所属学校传染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发生传染病大规模暴发或流行时，负责协调、落实各项有关防控措施。

(3) 西城区卫生监督所

依法负责对西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西城区中小学卫生保健所、地段保健科及学校传染病防控、疫情监测、疫情报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等工作的监督检查。

(4) 西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负责为西城区中小学卫生保健所、地段保健科及学校开展传染病防控、疫情监测与报告工作提供技术指导；收集、核实、分析和上报辖区内所属学校的传染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加强同地段保健科的沟通，及时了解情况；对学校报告的传染病疫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的流行病学调

查工作，并提出防控措施与建议；对地段保健科进行专业技术培训；协助西城区中小学卫生保健所对辖区学校全体师生进行传染病防控、疫情监测与报告相关知识的宣传与培训；及时将涉及辖区学校传染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告知学校，并指导学校具体落实传染病防控措施。

（5）地段保健科

负责对所属地段内的学校发生的传染病的现场调查处理和报告工作；并指导所属地段内学校落实传染病防控的具体措施；当所属地段内的学校发生传染病病例或疑似病例后，负责加强巡视，及时了解情况，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采取措施，以控制疫情蔓延；负责督促所属地段内学校对传染病和集中发热病人的追访，及时掌握疫情动态；为所属地段内被确诊为传染病的学生提供复课证明。

（6）西城区中小学卫生保健所

负责指导辖区内学校开展各项日常性传染病防控工作和相关健康教育工作；与西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共同组织开展辖区内学校有关人员传染病防治、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等的监测、报告工作及相关知识的培训；协助西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地段保健科在辖区内学校开展传染病流行病学调查和疫情处理工作；指导、督促辖区内所属学校落实各项传染病防控措施和传染病监测和报告工作。

（7）学校

负责建立、健全本单位传染病防控、疫情监测、疫情报告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现、收集、汇总与报告管理等工作制

度和工作流程；指定专人负责本单位传染病、疑似传染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晨午检、因病缺勤等健康信息的收集、汇总与报告工作；及时将获得的传染病等相关信息报告所属地段保健科和中小学卫生保健所；协助西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地段保健科对本单位发生的传染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进行调查和处理，并落实各项防控措施；接受各级卫生计生委与教委对学校传染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督促、检查；负责组织开展对本单位全体人员传染病防治知识的宣传教育；学校法人是本单位传染病防控和报告工作的第一责任人。

6.3.2.2 传染病日常防控

（1）落实学校传染病登记和复课检诊制度

校医或卫生老师使用统一的《传染病疫情登记本》，对确诊患传染病学生情况按要求进行填写，并将登记本长期保存。学校对患传染病的学生复课实行复课检诊双证明制度，即患传染病的学生病愈且隔离期满时，必须由学校所属地段保健科开具复课证明，交给校医或卫生老师复检后，再开具回班复课证明，方可进班复课。校医室将学生的诊断证明和复课证明归档，以备查验。

（2）每日坚持开展晨午检

按照《DB11/T 1326-2016 中小学校晨午检规范》，各中小学校要坚持开展学校晨午检工作，班主任老师应每日早自习或早晨第一节课前对学生进行晨检，了解学生的出勤和健康情况，协助校医做好晨午检信息的采集、学生的病因追踪及疫情调查。校医要每日登记因病缺课学生的患病情况，包括发病时间、症

状、就诊情况等信息，并及时审核、追踪，一旦发现传染病病人和疑似病人，应及时上报疫情，配合卫生计生委进行疫情追踪调查和落实各项防控措施。

校医负责本校晨午检信息的核实和汇总统计；西城区教委、西城区卫生计生委要分别指定专门机构和人员负责每周收集一次辖区中小学校晨午检信息，并会商。

（3）落实传染病消毒隔离制度和重要场所的消毒制度

学校在传染病流行季节应定期对教室、走廊、宿舍进行消毒。至少每周进行一次消毒并记录，特殊时期每日一次。

发现患传染病病人或疑似病人，应及时对其接触过的环境进行彻底消毒。

（4）做好学生免疫接种的管理工作

学校按计划免疫工作要求，积极动员和配合地段保健科开展学生免疫接种工作，应接种率达到100%。学校认真做好新生入学预防接种卡查验工作，掌握在校学生的疫苗接种情况。学校及时发放疫苗补种通知单，配合地段保健科开展疫苗补种，并对学生补种情况进行跟踪并记录存档。

（5）积极开展传染病防治的宣传教育

每学期安排传染病预防控制的健康教育课时或活动，利用多种形式向学生宣传结核病、艾滋病等重大传染病以及呼吸道传染病、肠道传染病等常见传染病防治的知识和技能，提高学生对传染病的预防控制意识和应对能力；积极开展对教职员工的传染病预防控制健康教育，提高其对传染病的应对能力；根据传染病预防的需要对学生家长开展传染病预防控制健康教育。

(6) 依法保障食品、饮用水安全和教学环境卫生

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规定保障师生的饮食、饮用水安全，提供安全、卫生的环境设施，消除鼠害和蚊、蝇、蟑等病媒生物的危害；按要求为学生设置符合规定的厕所和洗手设施。寄宿制学校应为学生提供相应的洗漱等卫生设施。

6.3.2.3 疫情控制

(1) 疫情报告

学校建立传染病、疑似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疫情报告制度。发生法定传染病疫情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在传染病防治法以及有关规定的时限内向地段保健科和中小学卫生保健所报告。

(2) 疫情处置

对确诊患有法定传染病的学生、疑似病人或传染病密切接触者，学校应配合卫生部门依法对确诊学生进行隔离或医学观察，并安排其及时就诊，做好检疫期相关记录；配合西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对疫点开展消毒、疫情调查和宣传教育等工作；学生病愈且隔离期满时，应持复课证明到学校医务室或卫生室查验后方可进班复课。

在传染病暴发、流行时，根据西城区人民政府的决定，停止举办大型师生集会和会议，采取临时停课或暂时关闭措施，并配合西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对学校人群进行预防性服药和应急预防接种工作。

6.3.2.4 监测与监督检查

每年对全市50%的各级各类中小学校的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抽样监测。监测内容包括学校传染病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其落实情况、学校卫生专业人员的配备情况、以及症状监测的登记报告情况等内容。

以学校校医或保健教师为调查对象，采取面对面访谈的形式进行。调查员为西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或西城区中小学卫生保健所的工作人员，可以结合本区下校视导或开展其他下校工作时完成。

同时，学校对各项传染病防控工作落实情况开展自查，每年至少2次；全区对辖区内所有中小学校的传染病防控工作开展专项监督检查，每年至少一次；监督检查内容主要包括各项传染病防控制度和措施的落实情况、学校卫生条件以及专业人员的配备情况。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予以指正，对不达标的学校予以指导，帮助其整改。

附件 7

西城区中小生成年期疾病早期干预工作方案

7.1 依据

依据《北京市中小学校卫生防病工作规划（2016年-2020年）》的要求，特制定本方案。

7.2 目标

以学校为单位，逐步建立学生人群成年期疾病早期监测体系，成年期疾病高危学生建档率达到100%，干预覆盖率达80%。

7.3 策略与措施

7.3.1 策略：以筛查、监测、风险评估和健康教育为主要手段，采用针对全体学生和高危学生分层干预的方式，以控制肥胖为重点任务开展肥胖及相关心血管慢性病管理与防治工作。

7.3.2 措施：

7.3.2.1 筛查建档：基于每一学年学生常规健康体检、毕业体检和住校学生体检等工作，筛查高危学生，并建立成年期疾病高危学生档案。凡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为高危学生：

（1）肥胖学生：使用身高、体重计算体质指数（BMI），依据“中国儿童青少年超重和肥胖 BMI 筛查标准”评价为肥胖状态的学生。

（2）血压偏高学生：依据“中国儿童青少年血压参照标准”筛查为血压偏高的学生。

（3）心肺功能异常和慢性病患者学生：依据中小學生健康体检管理办法及相关疾病筛查诊疗标准，发现心、肺、肝、肾等功能异常和慢性病患者学生。

7.3.2.2 日常健康监测:

以学校为单位对不同类型高危学生根据相关健康问题开展日常健康监测,及时更新高危学生健康管理信息。

(1) 肥胖学生:每月由校医或保健教师测量1次身高和体重,每月由通过培训的校医测量血压1次,并记入健康档案。建议家长带肥胖学生自行到有资质的专业医疗机构就医,开展必要的临床检查和诊疗,并将检查结果反馈至学校,记入健康档案。

(2) 血压偏高学生:对经3次检测确诊的血压偏高学生,由校医或保健教师每月测量1次血压,并记入健康档案。建议家长带血压偏高学生自行到有资质的专业医疗机构就医,开展必要的临床检查和诊疗,并将检查结果反馈给学校,记入健康档案。

各学校在对肥胖和血压偏高学生开展健康监测时,建议定期对数据进行前后比较分析,掌握学生身高、体重和血压的动态变化,为开展健康指导工作提供科学依据。

(3) 心肺功能异常和慢性病患者:

建议家长带心、肺、肝、肾等功能异常和慢性病患者自行到有资质的专业医疗机构就医,开展必要的临床检查和诊疗,并将检查结果反馈给学校,记入健康档案。

7.3.2.3 健康指导和管理:

(1) 将学校年度常规体检结果和日常健康监测结果及时反馈给家长,督促家长带高危学生自行到有资质的专业医疗机构就医,进行必要的临床检查和诊疗。

(2) 在日常健康监测基础上，指导家长和学生定期进行身高、体重、血压等指标的自我监测和家庭健康管理。

(3) 个体干预：

1) 以学校为单位，在学生中推广“健康日记”活动，记录个人健康信息、日常饮食和运动行为，以促进健康习惯的养成。

2) 对于心、肺、肝、肾等器官功能异常和慢性病患者，学校应在平时予以关注，与体育老师进行沟通，防止其在运动过程中出现异常反应。

3) 对于肥胖和血压偏高学生，应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个体化干预方案，指导肥胖和血压偏高学生开展营养、运动综合干预措施，对肥胖和血压偏高学生及家长定期开展健康教育。

(4) 群体干预：

采取健康课堂宣讲、专题讲座、墙报、宣传折页以及网络等多种形式，面向老师、学生和家長，定期开展成年期疾病早期干预健康教育宣传。

(5) 开展营养和运动干预：详见“北京市学生肥胖和营养不良防治工作方案”。

附件 8

北京市西城区青少年健康相关危险行为监测工作方案

8.1 依据

为了解不同年龄段学生常见病基本状况及其主要健康危险因素，完善健康监测体系，全面开展青少年健康相关危险行为监测，为制定有针对性的健康干预措施提供科学依据。依据市卫计委和市教委关于印发《北京市中小学校卫生防病工作规划（2016年-2020年）》的通知工作要求制定本方案。

8.2 目标

建立符合北京市西城区并能与国际接轨的青少年健康相关危险行为监测体系，监测工作经常化、制度化和规范化。获得北京市西城区青少年健康危险行为流行状况、动态变化和发展趋势。

8.3 监测方法

8.3.1 监测工具

采取集体问卷调查方式，依托《国家常见病及健康危险因素监测问卷》，结合“十二五”期间监测问卷，制定《北京市青少年健康相关危险行为调查问卷》（小学版、初中版、高中版、大学版）

8.3.2 监测内容

本监测系统监测内容涉及 6 类行为，分别是：（1）家庭一般状况；（2）学生常见疾病状况；（3）饮食相关行为；（4）运动锻炼相关行为（5）吸烟、饮酒等物质成瘾行为；（6）计算机、网络成瘾行为；（7）伤害相关行为；（8）易导致意外怀孕和性

传播疾病的性行为；

8.3.3 监测对象

监测总体为北京市西城区在校小学四年级至大学三年级学生。

在校学生指调查时就读于全日制小学、中学和4年制综合性大学学生。年龄10~24岁。

8.3.4 监测频率

采用定点监测的方法，每两年调查一次，覆盖所用调查学校、调查班级。

8.4 组织实施

(1) 西城区卫生计生委和教委密切配合，协调监测学校，利用在校时间，组织学生集体自填问卷。监测学校领导充分支持，并填写知情同意。在正式调查前进行充分动员，讲清调查意义，要求学生如实填写问卷。

(2) 西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区中小学卫生保健所负责组织辖区内学校的调查。成立相应的调查组，专人负责调查；负责按照抽样结果落实调查学校和班级；负责组织现场调查和现场质量控制；及时反馈现场出现的问题；负责辖区数据的分析和报告撰写。

(3) 为保证调查顺利开展和调查质量，应在严格执行调查方案的基础上，从调查员的选择和培训、工作职责分工、现场组织、数据收集审核、数据录入等环节全面开展质量控制。

附件 9

北京市西城区学校控烟工作方案

一. 依据

西城区学校控烟工作方案依托原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于 2010 年 6 月 12 日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控烟工作意见》并附带有适用于中等职业学校和中小学校、托幼机构及专门的未成年人校外活动场所和普通高等学校的《无烟学校参考标准》、2015 年 6 月 1 日北京市开始实施的最新《北京市控制吸烟条例》和 2016 年 8 月 1 日北京市开始实施的 DB11/T 1325-2016《健康促进学校评定规范》北京市地方标准。

二. 目标

了解学校控烟基本情况，无烟学校监督评估合格率最终达到 100%。控制青少年吸烟率和尝试吸烟率。

对学校人群和学生家长开展健康教育和定期监测。

三. 措施

1. 监测

在北京市历年学校人群监测内容的基础上，参考全球青少年烟草调查（GYTS）、全球学校工作人员调查（GSPS）、全球成人烟草调查（GATS、ITC）等中最新的相关指标定义和标准，就以下方面开展监测：

青少年烟草使用行为及相关知识、态度；

影响青少年使用烟草行为的环境因素；

教职工人群的烟草流行及认知、态度的现状。

2. 全区无烟校建设督导评估

区级学校卫生防病工作领导小组结合卫生视导工作，依据《无烟学校参考标准》，每年对学校控烟工作进行督导评估；学校有专人负责控烟管理工作并定期进行自评估，

3. 健康教育

利用健康教育课或其他课程向学生传授烟草危害、不尝试吸烟、劝阻他人吸烟、拒绝吸二手烟等控烟核心知识和技能。充分运用主题班会、同伴教育、知识竞赛、板报、橱窗、广播等形式，开拓微信等新媒体平台，探索多种新媒体形式在控烟宣传教育中的应用，向师生员工开展控烟宣传教育。利用5月31日世界无烟日开展控烟宣传活动。掌握师生员工吸烟动态，并对吸烟者进行劝阻。建立中学生控烟志愿者队伍，培养中学生主动参与控烟活动，成为组织者和实施者。

附件 10

北京市西城区中小学校教学与生活环境卫生 管理工作方案

10.1 依据

- 1、《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年-2020年）》
- 2、北京市中小学校卫生防病工作规划（2016年-2020年）

10.2 目标

以学校为单位，学校基本情况建档率达 100%，学校食品安全、生活饮用水卫生、学校环境卫生每学期至少自查一次，年自查率达 200%。

到 2020 年，西城区学校教学环境卫生各项指标持续改善，教室照明、二氧化碳浓度合格率达到 90%，课桌椅符合率达 80%。

10.3 措施

10.3.1 加强学校日常管理

10.3.1.1 加强制度建设

学校应建立并完善教学与生活环境的日常检查制度，并将教学与生活环境卫生的管理纳入学校卫生工作计划，组织实施，明确职责，责任到人。

学校教学、生活环境必须符合相关国家标准；各类新建、改建、扩建学校必须符合相关卫生安全要求。

10.3.1.2 加强教学环境管理

学校每学期开展一次专项教学环境检查，重点检查教室照明、课桌椅符合率、黑板、室内温度、通风换气等指标。按照国家标准要求控制班级学生数，定期刷白墙壁、检修室内照明

灯和黑板灯、根据学生身高调换课桌椅，并按国家标准配备黑板。

根据区卫生监督所出具的卫生监督意见书、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出具的教学环境检测报告和指导意见书及时整改。

10.3.1.3 加强生活环境管理

学校应通过定期专项自查和日常检查等方式加强食品安全、生活饮用水、公共卫生设施（如厕所）等方面的日常卫生管理，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学校应接受区教委的行业监管，接受区卫生监督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卫生监督和指导，认真听取各部门的监督指导意见，保留监督指导记录，并根据监督指导意见立即整改，杜绝隐患。

10.3.2 适宜技术开发

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区卫生监督所根据国家有关标准，在开展调研的基础上，进行标准的应用技术研究，编制相关技术方案，为学校创建有利于学生健康成长的教学生活环境提供技术支持。

10.3.3 卫生监督监测

区卫生计生委联合区教委加强对学校的卫生监督监测和技术指导。

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每年对辖区学校开展教学和生活环境的卫生监测，每年教学环境监测至少覆盖 50% 的学校，每两年覆盖 100%。教学环境监测内容包括：教室人均面积、教室采光、照明、课桌椅、黑板、环境噪声、微小气候七方面卫生指标。

针对监测结果出具教学环境整改指导意见书。

教学设施的监测参照《学校卫生综合评价》(GB/T18205)执行。噪声及空气中二氧化碳的检验方法按照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标准方法进行。学校生活饮用水水质检验参照国家相关标准方法进行。

区卫生监督所重点开展学校生活饮用水和教学环境卫生监督。每学期不低于一次,覆盖率达100%,对于发现问题,责令整改。

根据监督监测结果,区卫生计生委及时通报区教委,并上报上级有关部门,督促学校全面改善教学、生活环境。

10.3.4 健康教育与培训

10.3.4.1 加强健康宣教

区卫生计生委利用不同场合,采取多种方式对区教委、学校以及社会各界进行宣传教育。学校应将相关健康教育内容纳入学校卫生工作计划,通过健康教育促使师生参与学校教学与学习生活环境管理,使学生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提高自我保健能力。

10.3.4.2 加强培训

区卫生计生委定期对相关管理人员及专业人员开展学校教学与生活环境相关组织管理、法律法规、专业知识以及适宜技术的培训。采取分级培训的方法,西城区学校卫生专业人员接受北京市的业务培训,并对区教委及学校的相关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进行二次培训;学校应组织对师生员工开展相应的健康教育讲座或其它宣传活动。

